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2-023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3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6 日下午 2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公司授予股票期权的 12 名激励对象中，1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取消对该激励对象的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 50 万份；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自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2 年 7 月 1 日止），公司决定将 1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 197.5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决定注销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未获行权 118.5 万份股票期权。

公司本次合计注销股票期权 366 万份，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2022-025）。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期限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2-026）。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6 日